

证券代码：834546

证券简称：鸿冠信息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上海鸿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童红卫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345,66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财务总监晏育林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海鸿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1,268,323.86 元。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80 元(含税)，预计分派总额为：10,011,351.94 元。若股份变动，则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东应交税费按《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345,66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鸿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上海鸿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5 日